

证券代码：836793

证券简称：金晟科技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 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12 日上午 10:00-11: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793	金晟科技	2025年3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为了保证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顺利开展,确保董事会及时对公司重大事项行使决策管理权利;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提名岳本贤先生、徐晓红女士、衡强先生、陈春华女士、李青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的候选人,并报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在新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前,公司原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到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之日止。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3。

### (二)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为了保证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顺利开展,确保监事会及时对公司重大事项行使监督管理权利;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提名吕姣女士、胡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成员的候选人,并报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在新一届监事会成员选举产生之前,公司

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责，直到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成员之日止。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3。

### （三）审议《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提高公司运作效率，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公司拟注销全资子公司辽宁金晟数通科技有限公司。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6。

### （四）审议《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向股东徐晓红租赁三处房产，用于公司办公使用，租赁期3年，每年租赁费为57.50万元。徐晓红持有公司35.7143%的股份，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晓红与股东岳本贤为夫妻关系，岳本贤持有公司53.5714%的股份，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此次租赁构成关联关系。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5-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岳本贤、徐晓红。

### （五）审议《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具体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以签订的相应协议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2.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3.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4.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5.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3月12日上午9:00-10:00

（三）登记地点：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陈春华；联系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天兴罗斯福国际大厦 1501 室；电话：0411-84115133；传真：0411-83608733；邮箱：  
jsgf@goldsunning.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二）《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辽宁金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